

证券代码：430204

证券简称：石竹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北京石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分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叶诗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叶诗生先生汇报2019年度工作情况，并对2020年度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董事会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叶诗生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北京石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19 年年度

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：“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，应当提取利润的 10%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。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%以上的，可以不再提取”。

考虑到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本年度不分配利润、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董事会制度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公司董事会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董事会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、资产验证以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，聘期一年，到期可以续聘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石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石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2日